

证券代码：872351

证券简称：华光源海

公告编号：2023-015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398 号新时空大厦 19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卫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55,863,35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296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有效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863,3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有效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拟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863,3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对 2023 年全年累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88,3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李卫红、刘慧、伍祥林、邱德勇、唐宇杰、李艳菊、湖南轩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沙源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源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源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为

52,475,000 股。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已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工作,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等均发生变更。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

为确保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改公司章程的一切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863,35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三) | 《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88,351 | 100.00% | 0 | 0.00% | 0 |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向云飞、陈妮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1.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 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3.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日